

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改善建議，進行品質改善之情形

表 5-3：第一週期系所評鑑自我改善表

改善建議	自我改善情形
<p>一、目標、特色與自我改善</p> <p>1. 宜因應目前職場需求，調整課程規劃。</p>	<p>經過前次的評鑑建議後，本系所獲益良多，亦虛心接受改善建議，已具體調整課程規劃，且在實施後已有成果。</p>
<p>2. 師資結構中，專任講師比例偏高，建議更積極擬定相關合理的升等辦法，鼓勵教師研究升等。</p>	<p>本系所近年來針對此建議著力甚深，藉由鼓勵專任教師升等與聘進四位博士級教師，目前講師比例已由先前之 50% 大幅下降至目前的 28%，已符合教育部規定大學學系專任講師比率應低於 30% 之基準。</p>
<p>3. 系上硬體設備十分充實，惟在音樂圖書、電腦音樂軟體設備，宜逐年編列預算予以改善。</p>	<p>經評鑑委員的建議後，本系所逐年編列經費，購置音樂圖書、電腦音樂軟體設備，目前已大幅改善(請參考項目 3-2)。</p>
<p>4. 音樂演出頻繁，值得肯定，惟在學術研究領域上仍待加強。</p>	<p>本系所近年來已連續四年辦理學術研討會，包括三屆「音樂藝術與文化創意產生研討會」與「2012 台灣當代音樂生態國際學術論壇」等，使本系在學術發表成果上得以大幅成長。</p>
<p>5. 建議在每年音樂劇之排練中，除在表演動作、佈景、化妝外，更能以提升音樂專業能力為導向。</p>	<p>本系所近年來之年度音樂劇由經驗豐富之張得恩助理教授指導排練，並定期邀請如曾道雄教授等大師蒞臨指導，更結合小型管弦樂團演出，音樂專業能力已大幅提升。</p>
<p>二、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p> <p>1. 目前專任教師專長以演唱奏為主，缺乏音樂學領域之專長教師，特別是音樂學與音樂史之師資亟待補強。</p>	<p>針對此項建議，本系所已於 100 學年度招聘音樂學專長之曾毓芬副教授，使得相關課程，學術研討會與研究發展更加地順暢。</p>
<p>2. 加強學生選課方向與生涯規劃之輔導，為未來就業發展與進修輔導之參考。</p>	<p>本系所近年來已加強學生選課方向與生涯規劃之輔導。</p>
<p>3. 鼓勵研究生進行論文發表以利提升學術研究風氣。</p>	<p>本系要求研究生均需參與本系學術研討會，並鼓勵學生於研討會中進行研究論文發表。碩士生研討會論文發表情況請參見項目 4。</p>
<p>4. 充實音樂文化產業之討論議</p>	<p>針對此項建議，本系所近年來已連續四年辦理</p>

<p>題與產學合作機制，並舉辦藝文產業之專家講座，以落實藝術管理與文化觀光學程。</p>	<p>學術研討會，包括三屆「音樂藝術與文化創意產生研討會」與「2012 台灣當代音樂生態國際學術論壇」等，更承辦 2012 嘉義管樂節之專家講座。</p>
<p>5. 部分學生提議增聘樂團客席指揮，以接觸更多元化之音樂詮釋風格。</p>	<p>本系所近年來曾聘請鍾耀光、張己任等知名教授擔任樂團客席指導，於 101 學年度亦聘請梁兆豐博士擔任為期一年的交響樂團客席指揮，讓學生學習更多元化之音樂詮釋風格。</p>
<p>6. 宜增聘音樂理論之專任師資，以強化學生音樂基礎學養。</p>	<p>本系所接受評鑑委員的建議，已於 100 學年度招聘音樂理論專長之陳宜貞博士，使得相關課程，學生音樂基礎學養訓練更加地順暢。</p>
<p>三、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p> <p>1. 增設非演奏唱技巧與音樂基本素養之選修科目的數量，並以開設能培養學生面對畢業後之工作需求的實務科目，結合校內現有視覺藝術系所、應用音樂、表演藝術(音樂劇)、音樂治療等為優先考量，以提升該系所學生在職場上之競爭力。</p>	<p>本系所先前已經增設如即興演奏、爵士樂等課程。於增聘四位新進專任教師後，又陸續增設音樂學與音樂理論相關課程之選修科目的數量，如西洋音樂史、中國音樂史、傳統音樂概論、台灣音樂史、現代音樂史、音樂美學等，以提升本系所學生在職場上之競爭力。</p>
<p>2. 鼓勵該系所學生選讀輔系或跨校修讀學分，可改善因專任師資不足的課程短缺困境，更能培養該系所學生多元素養。</p>	<p>配合校院之學程規劃，自 99 學年第二學期起，本系所提供學生選讀跨系及跨院之微學程，包括「藝術管理微學程」、「文化觀光微學程」，未來將再規劃「台灣文史研究微學程」、「華語文教學微學程」等，以增加學生就業的多元性和競爭力。</p>
<p>3. 強化專任老師 office hour 與導師之實質功能，特別針對(1)師資考試、修課、職場資訊(2)音樂系課程規劃(3)畢業後生涯規劃等三方面。不僅解決學生的困境，更提高專任老師參與學生與該系事務的比重，也可紓解行政人員工作過重過多之壓力。</p>	<p>本系所專任教師參與學生與系所事務的比重甚佳，除授課外亦訂定每週 4 小時 office hour 作為學生諮詢輔導，各班導師均能主動與學生座談、聚餐，解惑，主動瞭解學生之需求，並提供協助。</p>
<p>4. 該系宜積極舉辦國內外音樂會，增進師生學習並加強國際交流、提高校與系知名度，優質的節目必能吸引大量的觀眾。</p>	<p>這部份是本系所的強項，自轉型以來積極舉辦國內外音樂會，亦持續加強國際交流，相信已經打開校與系知名度。</p>

<p>5.建議有計畫舉辦各種主修項目的協奏曲比賽，而不僅於鋼琴、弦樂、木管三類樂器，可全面提升學生的程度。</p>	<p>本系所接受評鑑委員的建議，每年的協奏曲比賽已經全面開放給聲樂、擊樂與銅管等各種主修項目，且在協奏曲比賽後敦請各組外聘評審舉辦大師班，努力提升學生的程度。</p>
<p>四、研究與專業表現 1. 宜鼓勵教師爭取國科會計畫與發表期刊論文，以提高整體研究動力。</p>	<p>本系所教師專長多以展演為主，在這部分的成果雖不如演奏來的豐富，但是每學年也均保持有產出。</p>
<p>2. 為與世界潮流接軌，建議將現代數位科技運用於研究及展演上。</p>	<p>本系舉辦之年度音樂劇近年來已將現代數位科技運用於背景與音效上，成效斐然。新聘作曲教師陳宜貞亦能將數位科技應用於作品中。</p>
<p>3. 建議教師調整研究與專業表現之方向與重心，勿過於偏重社會服務。</p>	<p>由於近年來師資質量上的提昇，在教師研究與專業方面皆有表現，故此問題已逐漸改善。</p>
<p>4.鼓勵教師在傳授實際演奏、演唱之餘，並加強與學術界的互動層面，平衡理論與實務的發展，期盼超越兩者分流之鴻溝。</p>	<p>在學術領域，有部分教師擔任學術審查相關委員；在服務方面，教師亦投積極入碩士班畢業考及加強與各級學校的互動，目前在質與量的部份也在持續的增加與改善中。</p>
<p>五、畢業生表現 1.在課程設計方面宜加強音樂學相關領域之課程，俾便學生參與相關領域之升學考試。</p>	<p>本系所接受評鑑委員的建議，已於 100 學年度委請音樂學專長之曾毓芬副教授設計與增開樂學相關領域之課程，以利學生參與升學考試。</p>
<p>2.為強化學生畢業後之就業能力和信心，宜增加與音樂相關之其他藝術課程，以適應職場之需求。</p>	<p>本系所鼓勵學生積極修習人文藝術學院內其他系之音樂相關選修課程，如「現代戲劇」、「兒童戲劇」、「美學」、「聽覺藝術概論」、「表演藝術」、「舞台設計與規劃」等課程，以強化畢業生就業之能力與信心。</p>
<p>3.建議該系推動設立永久性的系友會(或聯誼會)，作為系友與系所之間的互動單位，廣納系友意見、經驗及就業機會之資訊等，以作為系所課程設計，及在校學生規劃就業方向之參考。</p>	<p>本系所接受評鑑委員的建議，已於99學年度成立系友會，並於本系網頁增設系友欄位，提供畢業生意見交流。</p>